

【股票代號：2032】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大安路 8 號  
公司電話：(02)2202-0152

##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6
(七)關係人交易	46~47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他	48~5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3. 大陸投資資訊	56
4. 主要股東資訊	56
(十四)部門資訊	6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7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18 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 17。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係企業及投資大眾評估財務及業務績效之重要指標，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產業特性，銷貨價格受市場原料牌告價波動影響，故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的影響重大，故將收入認列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測試公司銷售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3.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分析，並比較變化情形，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

有關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6，備抵損失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 3。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應收款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係管理當局針對逾期款項以主觀的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並受管理當局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的影響，另應收款項餘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故將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審慎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假設之合理性，並了解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以前年度收款情形。
2. 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查核歷史收款記錄並分析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是否異常，以評估應收帳款備抵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鋼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203,800	11	\$ 196,403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2)	287,051	15	318,900	1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3)	316,533	17	347,379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122	-	127	-
1200	其他應收款	800	-	2,68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19	-	27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4)	249,586	13	286,974	15
1410	預付款項	7,442	-	8,82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9	-	28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65,802	56	1,161,605	6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5)	59,417	3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6)	211,816	11	199,706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7)	526,385	28	540,486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8)	12,469	1	15,809	1
1780	無形資產	67	-	20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3)	10,973	1	5,408	-
1920	存出保證金	577	-	57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之9)	38	-	14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21,742	44	762,331	40
1xxx	資產總計	\$ 1,887,544	100	\$ 1,923,936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0)	\$ 12,015	1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之17)	820	-	6,949	-
2150	應付票據	7,256	-	9,811	1
2170	應付帳款	14,207	1	6,590	-
2200	其他應付款	37,583	2	34,89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1)	3,985	-	3,83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之8)	3,360	-	3,31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52	-	84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0,178	4	66,244	3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3)	128,684	7	128,843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8)	9,515	-	12,87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2)	12,918	1	11,80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1,117	8	153,525	8
2xxx	負債總計	231,295	12	219,769	11
<b>權益</b>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3)	1,305,215	69	1,305,215	68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4)	107,011	6	107,011	6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0,064	4	77,73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000	6	105,000	5
3350	未分配盈餘	58,574	3	109,158	6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243,638	13	291,895	15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6)	385	-	46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	-	46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354	-	-	-
3xxx	權益總計	1,656,249	88	1,704,167	8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87,544	100	\$ 1,923,93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17)	\$ 2,862,276	100	\$ 3,361,0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4)	( 2,818,858)	( 99)	( 3,252,957)	( 97)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43,418	1	108,110	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 56,465)	( 2)	( 54,199)	( 2)
6200	管理費用	( 34,916)	( 1)	( 37,231)	(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10,831)	-	36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02,212)	( 3)	( 91,065)	( 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 58,794)	( 2)	17,04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之19)	2,983	-	1,08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0)	2,685	-	2,87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1)	604	-	7,66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2)	( 550)	-	( 50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876	1	17,75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598	1	28,875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 26,196)	( 1)	45,920	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之23)	5,386	-	( 7,704)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20,810)	( 1)	38,216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353)	-	6,62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54	-	( 103)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	-	1,25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5)	-	1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04)	-	7,78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814)	( 1)	\$ 46,004	1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4)	(\$ 0.16)		\$ 0.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4)	(\$ 0.16)		\$ 0.2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1月1日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60,502	\$ 105,000	\$ 257,138	\$ 31	(\$ 22,719)	\$ 1,812,17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235	-	(17,23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54,015)	-	-	(154,015)	
111年度淨利(淨損)	-	-	-	-	38,216	-	-	38,216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876	15	(103)	7,788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092	15	(103)	46,00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2,822)	-	22,822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77,737	\$ 105,000	\$ 109,158	\$ 46	\$ -	\$ 1,704,167	
112年1月1日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77,737	\$ 105,000	\$ 109,158	\$ 46	\$ -	\$ 1,704,16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27	-	(2,327)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6,104)	-	-	(26,104)	
112年度淨利(淨損)	-	-	-	-	(20,810)	-	-	(20,810)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43)	(15)	354	(1,004)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153)	(15)	354	(21,81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80,064	\$ 105,000	\$ 58,574	\$ 31	\$ 354	\$ 1,656,24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6,196)	\$ 45,9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442	20,118
攤銷費用	240	45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0,831	(3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	128
利息費用	550	504
利息收入	(2,983)	(1,0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6,876)	(17,75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191)
其他項目	-	(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0	1,8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8,718	97,45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3,056	(40,64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	(12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65	(1,084)
存貨(增加)減少	37,388	199,091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386	5,19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1	(119)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90	2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2,639	259,9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129)	3,49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555)	(3,441)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	(5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617	(11,86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684	(10,37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3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48	(11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6	(17)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81)	(3,4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90	(25,8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3,929	234,116
調整項目合計	94,129	235,9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7,933	281,851
收取之利息	3,005	973
收取之股利	14,760	11,660
支付之利息	(547)	(53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91)	(37,3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4,860	256,56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9,06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1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6,19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0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150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	(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60,060)	107,8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015	(103,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	(29,990)
租賃本金償還	(	3,314)	(3,503)
發放現金股利	(	26,104)	(154,0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7,403)	(290,5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397	73,9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6,403	122,4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3,800	\$ 196,40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60年7月奉准設立，原名『新鋼工業有限公司』，原設立資本額為2,000仟元，於63年3月變更組織為『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歷次增資後，目前資本額為1,305,215仟元，分為130,522 仟股，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10，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1. CA01050鋼材二次加工業。
2. CA01070廢車船解體及廢鋼鐵五金處理業。
3. CA02010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4. CA02090金屬線製品製造業。
5. CA02990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6. CA04010表面處理業。
7. 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8. F401010國際貿易業。
9.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不銹鋼材表面處理及裁剪加工。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113年3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註 4)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另有額外規定外，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111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交易適用此項修正。

註4：對於作為IAS 12之暫時性例外規定（亦即企業不得認列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惟企業應於財務報告揭露其已適用此一例外規定），於此修正發布（112年5月23日）後應立即依IAS 8追溯適用。對於其他揭露規定則適用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報導結束日在2023年12月31日以前之期中報導無須揭露該等其他資訊。

(1)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闡明，當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重大，且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對財務報告而言亦屬重大時，應揭露該等相關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反之，若企業判定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並不重大或雖重大但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並不重大，則無須揭露該等不重大之會計政策資訊，惟企業作成會計政策資訊係不重大之結論並不影響其他IFRS準則所規定之相關揭露。

(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值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除導因於前期錯誤更正外，輸入值或衡量技術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修正限縮IAS 12第15及24段中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認列豁免範圍。若單一交易於原始認列時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相同，則不適用前述豁免規定。企業於第一次適用此修正時，應於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111年1月1日），對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並於該日將累計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初始餘額之調整。自111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其他交易則應推延適用此修正。

(4) IAS 12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此修正規定，作為IAS 12之暫時性例外規定，企業不得認列與國際租稅變革有關之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惟企業應於財務報告揭露其已適用此一例外規定。此外，企業應單獨揭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若支柱二法案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但尚未生效，企業應揭露其暴露於支柱二所得稅之已知或可合理估計之質性及量化資訊。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1：賣方兼承租人應將本修正之內容，依IAS 8之規定追溯適用於初次適用IFRS 16之日後所簽定之售後租回交易。

註2：本修正提供某些過渡放寬規定，於首次適用時，企業無須揭露比較資訊及期中期間資訊，以及第44H段(b)(ii)-(iii)所規定之期初資訊。

(1)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此修正闡明，對於售後租回之交易，若資產之移轉依IFRS 15之規定係以銷售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IFRS 16有關租賃負債之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時，賣方兼承租人仍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決定並認列該等變動給付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後續實際之租賃給付金額與減少之租賃負債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修正闡明，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則無論企業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該負債應分類為非流動。若企業必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清償遞延之權利，則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該等特定條件，始能將該負債分類為非流動，即使債權人係於較晚日期檢測企業是否遵循該等條件。

此外，此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此修正進一步闡明，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該日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



類，惟企業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若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清償者，應於附註揭露相關事實及情況。

(4) IAS 7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供應商融資安排係由一個或多個融資提供者代企業支付帳款予供應商，而企業同意依據與供應商約定之付款日或較晚之日期付款予融資提供者。IAS 7之修正係規定企業應揭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企業之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暴險之影響。IFRS 7之修正則於其應用指引中，納入企業於揭露如何管理金融負債流動性風險時，亦可能考量其是否透過供應商融資安排已取得或可取得融資額度，以及該等安排是否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截至本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2.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A.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D.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3. 外幣換算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 A.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預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至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 金融負債

#####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且主合約非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金融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公司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本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 7.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6)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7)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10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份：	
廠房主建物	60年
避雷器系統	10年
光纖網路工程	10年
消防系統	5年
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份：	
機器設備主體	8年～15年
基礎工程	10年
電機設備	10年
其他周邊設備	10年
天車設備	4年～10年
鋼捲台車	5年
運輸設備	2年～5年
其他設備	3年～5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10. 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1)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 (2)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 11.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十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12.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13.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14.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B.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16. 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 17.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 18.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A.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B.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主要係客戶委託代工服務，並於所承諾的勞務移轉予客戶之時點(即客戶取得對資產的控制時)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收入。

##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與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收入認列

A.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B)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C)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B.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A)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B)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C)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負債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現 金	\$ 590	\$ 379
支票存款	56,640	16,774
活期存款	105,483	10,216
定期存款	30,705	155,278
外幣存款	10,382	13,756
合 計	\$ 203,800	\$ 196,403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93,403	\$ 322,121
減：備抵損失	( 6,352)	( 3,221)
應收票據淨額	\$ 287,051	\$ 318,900

(1)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應收票據提供質押。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下列應收帳款。

###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325,099	\$ 354,4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2	127
減：備抵損失	( 8,566)	( 7,089)
應收帳款淨額	\$ 316,655	\$ 347,506

-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方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90天。
- (2) 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 (4)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外部信用評等以調整歷史及現實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催收款及關係人)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1%~2%	\$618,624	\$ 14,918	\$603,706
逾期 1~30 天	-	-	-	-
逾期 31~60 天	-	-	-	-
逾期 61~90 天	-	-	-	-
逾期 91 天以上	100%	6,223	6,223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1%~2%	\$676,716	\$ 10,310	\$666,406
逾期 1~30 天	-	-	-	-
逾期 31~60 天	-	-	-	-
逾期 61~90 天	-	-	-	-
逾期 91 天以上	100%	-	-	-

(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催收款及關係人)變動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 10,310	\$ 11,543
加：減損損失提列	10,831	-
減：減損損失迴轉	-	( 365)
減：除列	-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 868)
外幣換算差額	-	-
期末餘額	\$ 21,141	\$ 10,310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之2。

#### 4.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223,574	\$ 248,712
製 成 品	24,355	33,250
下 腳 品	186	169
在 途 存 貨	1,471	4,843
合 計	\$ 249,586	\$ 286,974

(1) 當期認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2,794,486	\$ 3,262,491
未分攤製造費用	20,715	21,86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657	( 31,396)
營業成本合計	\$ 2,818,858	\$ 3,252,957

(2) 本公司於112年及111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及消化部分庫存，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3,657仟元及(31,396)仟元。

(3)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存貨保險金額分別為126,000仟元及147,000仟元。

(4)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59,063	\$ -
評價調整	354	-
合 計	\$ 59,417	\$ -

(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春原營造(股)公司特別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於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59,417仟元及0仟元。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之2。

####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211,816	\$ 199,706

#### (1) 關聯企業：

A.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8.75%	18.7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二。

B.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 (A) 資產負債表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937,963	\$ 2,351,977
非流動資產	193,440	193,345
流動負債	( 1,642,357)	( 1,462,805)
非流動負債	( 9,360)	( 17,420)
特別股	( 350,000)	-
權 益	\$ 1,129,686	\$ 1,065,097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11,816	\$ 199,706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商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11,816	\$ 199,706

## (B) 綜合損益表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 3,371,110	\$ 3,512,213
本期淨利	\$ 143,337	\$ 94,68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7)	6,7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3,310	\$ 101,456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14,760	\$ 11,660

C.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自用	\$ 521,382	\$ 535,354
營業租賃出租	5,003	5,132
合 計	\$ 526,385	\$ 540,486

(1) 112年及111年度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均為\$0。

(2) 本公司未將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

(3) 由於112年及111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 自用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427,174	\$ 427,174
土地改良物	396	396
房屋及建築	175,903	175,903
機器設備	398,583	399,925
運輸設備	29,011	29,011
其他設備	10,723	10,723
成本合計	1,041,790	1,043,132
減：累計折舊	( 520,408)	( 507,778)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521,382	\$ 535,354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2.1.1 餘額	\$ 427,174	\$ 396	\$ 175,903	\$ 399,925	\$ 29,011	\$ 10,723	\$ 1,043,132
增 添	-	-	-	1,001	-	-	1,001
處 分	-	-	-	( 2,343)	-	-	( 2,343)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	-
112.12.31 餘額	\$ 427,174	\$ 396	\$ 175,903	\$ 398,583	\$ 29,011	\$ 10,723	\$ 1,041,790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 -	\$ 396	\$ 142,132	\$ 328,812	\$ 26,918	\$ 9,520	\$ 507,778
折舊費用	-	-	1,668	11,996	598	711	14,973
處 分	-	-	-	( 2,343)	-	-	( 2,343)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	-
112.12.31 餘額	\$ -	\$ 396	\$ 143,800	\$ 338,465	\$ 27,516	\$ 10,231	\$ 520,408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1.1 餘額	\$ 427,174	\$ 396	\$ 175,903	\$ 399,925	\$ 29,011	\$ 10,751	\$ 1,043,160
增 添	-	-	-	-	-	-	-
處 分	-	-	-	-	-	( 28)	( 28)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	-
111.12.31 餘額	\$ 427,174	\$ 396	\$ 175,903	\$ 399,925	\$ 29,011	\$ 10,723	\$ 1,043,132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1.1 餘額	\$ -	\$ 396	\$ 140,109	\$ 316,206	\$ 25,852	\$ 8,809	\$ 491,372
折舊費用	-	-	2,023	12,606	1,066	739	16,434
處 分	-	-	-	-	-	( 28)	( 28)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	-
111.12.31 餘額	\$ -	\$ 396	\$ 142,132	\$ 328,812	\$ 26,918	\$ 9,520	\$ 507,778

#### 營業租賃出租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2,183	\$ 2,183
房屋及建築	7,873	7,873
成本合計	10,056	10,056
減：累計折舊	( 5,053)	( 4,924)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5,003	\$ 5,132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2.1.1 餘額	\$ 2,183	\$ 7,873	\$ 10,056
增添	-	-	-
處分	-	-	-
轉列為/來自自用資產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2.12.31 餘額	\$ 2,183	\$ 7,873	\$ 10,056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1.1 餘額	\$ -	\$ 4,924	\$ 4,924
折舊費用	-	129	129
處分	-	-	-
轉列為/來自自用資產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112.12.31 餘額	\$ -	\$ 5,053	\$ 5,053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u>成 本</u>			
111.1.1 餘額	\$ 2,183	\$ 7,873	\$ 10,056
增添	-	-	-
處分	-	-	-
轉列為/來自自用資產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1.12.31 餘額	\$ 2,183	\$ 7,873	\$ 10,056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1.1 餘額	\$ -	\$ 4,795	\$ 4,795
折舊費用	-	129	129
處分	-	-	-
轉列為/來自自用資產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111.12.31 餘額	\$ -	\$ 4,924	\$ 4,924

- (4)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3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 (5)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第1年	\$ 1,641	\$ 1,641
第2年	1,641	-
第3年	1,641	-
合 計	<u>\$ 4,923</u>	<u>\$ 1,641</u>

- (6) 截至112年及111年度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市值仍高於淨帳面金額，並無減損。

## 8. 租賃協議

### (1)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25,052	\$ 25,052
運輸設備	1,896	1,896
成本合計	\$ 26,948	\$ 26,948
減：累計折舊	( 14,479)	( 11,139)
累計減損	-	-
合 計	<u>\$ 12,469</u>	<u>\$ 15,809</u>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成本			
112.1.1 餘額	\$ 25,052	\$ 1,896	\$ 26,948
本期增加	-	-	-
本期減少	-	-	-
112.12.31 餘額	<u>\$ 25,052</u>	<u>\$ 1,896</u>	<u>\$ 26,94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 10,830	\$ 309	\$ 11,139
折舊費用	2,708	632	3,340
本期減少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112.12.31 餘額	<u>\$ 13,538</u>	<u>\$ 941</u>	<u>\$ 14,479</u>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成本			
111.1.1 餘額	\$ 25,052	\$ 2,940	\$ 27,992
本期增加	-	1,896	1,896
本期減少	-	( 2,940)	( 2,940)
111.12.31 餘額	\$ 25,052	\$ 1,896	\$ 26,9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1.1 餘額	\$ 8,123	\$ 2,162	\$ 10,285
折舊費用	2,707	847	3,554
本期減少	-	( 2,700)	( 2,700)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111.12.31 餘額	\$ 10,830	\$ 309	\$ 11,139

(2)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3,360	\$ 3,314
非流動	\$ 9,515	\$ 12,875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092%	1.092%
運輸設備	1.024%~1.296%	1.024%~1.296%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2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作為營業所及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為1~10年，本公司已將租賃期間屆滿後之續租權計入租賃負債。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其他租賃資訊

A.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之7「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50	\$ 15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41	\$ 12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764	\$ 3,963

本公司112年及111年度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催收款	\$ 6,223	\$ -
減：備抵損失	( 6,223)	-
其他	38	143
合 計	\$ 38	\$ 143

#### 10. 短期借款

##### (1) 112年12月31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購料借款	\$ 12,015	1.85%

##### (2) 111年12月31日：無。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其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九)說明。

#### 11.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 3,985	\$ 3,837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 3,837	\$ 3,952
本期認列	3,985	3,837
本期轉回	( 3,837)	( 3,952)
期末餘額	\$ 3,985	\$ 3,83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益之估計。

#### 1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A.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B. 本公司於112年及111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3,568仟元及3,573仟元。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

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3%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B.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4,240)	(\$ 72,93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1,322	61,125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12,918)	(\$ 11,807)

C.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112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72,932)	\$ 61,125	(\$ 11,80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156)	-	( 156)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 852)	713	( 139)
認列於損益	( 1,008)	713	( 2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617	617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	-	-
經驗調整	( 2,309)	-	( 2,30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309)	617	( 1,692)
雇主提撥數	-	876	876
福利支付數	2,009	( 2,009)	-
12 月 31 日餘額	(\$ 74,240)	\$ 61,322	(\$ 12,918)

	111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85,252)	\$ 61,712	(\$ 23,54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221)	-	( 221)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 579)	416	( 163)
認列於損益	( 800)	416	( 38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021	5,021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609	-	2,609
經驗調整	647	-	6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256	5,021	8,277
雇主提撥數	-	898	898
福利支付數	9,864	( 6,922)	2,942
12 月 31 日餘額	(\$ 72,932)	\$ 61,125	(\$ 11,807)



D.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E.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0%	1.2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年	6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6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166)	(\$ 1,252)
減少 0.25%	\$ 1,197	\$ 1,28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184	\$ 1,273
減少 0.25%	(\$ 1,160)	(\$ 1,24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C)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分別為578仟元及567仟元。

### 13.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 餘 額	130,522	\$ 1,305,215
12 月 31 日 餘 額	130,522	\$ 1,305,215

項 目	111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 餘 額	130,522	\$ 1,305,215
12 月 31 日 餘 額	130,522	\$ 1,305,215

(2) 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

### 14. 資本公積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84,000	\$ 84,000
庫藏股交易	20,835	20,8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2,176	2,176
合 計	\$ 107,011	\$ 107,01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15.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數，再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後，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通過分配之；若全數以現金發放時，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2) 股利政策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生命週期穩定成長，為公司永續經營，考量本公司未來獲利狀況，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考量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採平衡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度結算如有盈餘，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將考慮公司財務結構、股東權益、兼顧股利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實際分配之盈餘佔不包括前期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B. 本公司依110年3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 (5) 本公司於112年6月及111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111及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327	\$ 17,23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6,104	154,015	\$ 0.20	\$ 1.18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合 計	\$ 28,431	\$171,250		

- (6) 本公司113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112年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有關11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13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7)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16.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2.1.1 餘額	\$ 46	\$ -	\$ 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354	35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 15)	-	( 15)
112.12.31 餘額	\$ 31	\$ 354	\$ 385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1.1.1 餘額	\$ 31	(\$ 22,719)	(\$ 22,6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03)	( 10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15	-	1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2,822	22,822
111.12.31 餘額	\$ 46	\$ -	\$ 46

## 17. 營業收入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890,308	\$ 3,383,155
減：銷貨退回	( 27,825)	( 23,342)
銷貨折讓	( 1,597)	( 220)
其他營業收入	1,390	1,474
合 計	\$ 2,862,276	\$ 3,361,067

###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線及地理區域：

#### A. 112年度：

部 門	不銹鋼產品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2,862,276
合 計	\$ 2,862,276

<u>主要商品/服務線</u>	
不銹鋼產品	\$ 2,862,276
合 計	<u>\$ 2,862,276</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2,862,276
合 計	<u>\$ 2,862,276</u>

B. 111年度：

<u>部 門</u>		<u>不銹鋼產品</u>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3,361,067	
合 計	\$	<u>3,361,067</u>	

<u>主要商品/服務線</u>			
不銹鋼產品	\$	3,361,067	
合 計	\$	<u>3,361,067</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3,361,067	
合 計	\$	<u>3,361,067</u>	

(2)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帳款	\$ 603,706	\$ 666,406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 820	\$ 6,949

(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4) 尚未履約之客戶合約

本公司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銷售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預計將於未來一年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12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3,704	\$ 45,962	\$ 89,666
勞健保費用	5,257	5,431	10,688
退休金費用	1,770	2,093	3,863
董事酬金	-	3,366	3,3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948	5,961	9,909
折舊費用	13,628	4,814	18,442
攤銷費用	-	240	240
合計	\$ 68,307	\$ 67,867	\$ 136,174

性質別	111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4,673	\$ 46,278	\$ 90,951
勞健保費用	5,342	5,469	10,811
退休金費用	1,894	2,063	3,957
董事酬金	-	3,821	3,82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18	5,827	10,245
折舊費用	14,918	5,200	20,118
攤銷費用	-	459	459
合計	\$ 71,245	\$ 69,117	\$ 140,362

附註：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85人及19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分別為8人及8人。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45仟元。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30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07仟元。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494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2.63%。
- (4)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皆為0仟元。
- (5)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如下：

A. 董事及監察人：

(A) 報酬(車馬費)：

本公司章程第22條：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由董事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



(B) 酬勞：

本公司章程第25條：本公司依當年度未計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下列比例提撥：

- a.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以百分之一為上限。
- b. 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二。

B. 經理人及員工：

(A) 經理人及員工薪資根據：

- a. 依公司規模制度。
- b. 相關行業市場行情。
- c. 個人績效(考績、出勤率、工作效率、品質、技能...而定)

(B) 酬勞：

本公司章程第25條：本公司依當年度未計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下列比例提撥：

- a.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以百分之一為上限。
- b. 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二。

(6)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2%及以1%為上限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12年及111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0仟元及947仟元與0仟元及473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2%及1%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7) 本公司於113年3月14日及112年3月16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2年及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	\$ -	\$ 947	\$ 47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	947	473
差異金額	\$ -	\$ -	\$ -	\$ -

(8) 有關本公司112年及111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9. 利息收入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983	\$ 1,075
其他利息收入	-	5
合 計	\$ 2,983	\$ 1,080

## 20. 其他收入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租金收入	\$ 2,221	\$ 2,171
其他收入	464	707
合 計	\$ 2,685	\$ 2,878

## 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及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9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評價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28)
淨外幣兌換損益	699	7,6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4	-
其他	( 99)	( 24)
合 計	\$ 604	\$ 7,668

## 22. 財務成本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91	\$ 31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9	185
其他利息費用	-	5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 550	\$ 504

## 23.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 A.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5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5,386)	7,649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5,386)	7,649
所得稅費用(利益)	(\$ 5,386)	\$ 7,704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2 年度	111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38	(\$ 1,655)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損)	(\$ 26,196)	\$ 45,92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5,239)	\$ 9,184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損失	( 5,375)	( 3,551)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26
免稅所得	-	( 38)
其他調整	6,032	( 6,576)
虧損扣抵	4,582	95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稅率變動影響數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5%稅額	-	55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 5,386)	7,64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5,386)	\$ 7,704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20%，另自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2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362	(\$ 116)	\$ 338	\$ 2,584
未實現存貨損失	1,324	731	-	2,055
未休假獎金	767	30	-	7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
未使用虧損扣抵	955	4,582	-	5,537
小 計	5,408	5,227	338	10,9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28,469)	-	-	( 128,46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74)	159	-	( 215)
小 計	( 128,843)	159	-	( 128,684)
合 計	(\$ 123,435)	\$ 5,386	\$ 338	(\$ 117,711)

## 111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708	(\$ 691)	(\$ 1,655)	\$ 2,362
未實現存貨損失	7,603	( 6,279)	-	1,324
未休假獎金	790	( 23)	-	7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37	( 1,237)	-	-
未使用虧損扣抵	-	955	-	955
小 計	14,338	( 7,275)	( 1,655)	5,4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28,469)	-	-	( 128,46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374)	-	( 374)
小 計	( 128,469)	( 374)	-	( 128,843)
合 計	(\$ 114,131)	(\$ 7,649)	(\$ 1,655)	(\$ 123,435)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

## 24. 每股盈餘

項 目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20,810)	\$ 38,21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130,522	130,522
本期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C)	130,522	130,52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A)/(C)	(\$ 0.16)	\$ 0.29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20,810)	\$ 38,2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D)	(\$ 20,810)	\$ 38,216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0,522	130,522
員工酬勞影響數(仟股)	10	7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E)	130,532	130,597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D)/(E)	(\$ 0.16)	\$ 0.2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2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項 目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及 租賃修改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	\$ 12,015	\$ -	\$ 12,015
租賃負債	16,189	( 3,314)	-	12,87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6,189	\$ 8,701	\$ -	\$ 24,890

項 目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及 租賃修改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03,000	(\$ 103,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90	( 29,990)	-	-
租賃負債	18,041	( 3,503)	1,651	16,18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51,031	(\$ 136,493)	\$ 1,651	\$ 16,189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並無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2.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光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3.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進貨：無。

(2)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 18,978	\$ 9,834

註：A. 銷售價格：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B. 收款條件：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條件為電匯41天。

(3) 財產交易：無。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交易性質
其他關係人	\$ 2	\$ 1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1	317	製造費用
合 計	\$ 3	\$ 318	

## (5)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交易性質
其他關係人	\$ 1,641	\$ 1,641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135	100	其他收入
合計	\$ 1,776	\$ 1,741	

A. 上述租賃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按月收取租金，其租約內容如下：

租賃標的	112 年度		111 年度	
	租期/月租	金額	租期/月租	金額
台北市復興北路 502 號 3 樓 之 1、3 樓之 2 及地下室停 車位及 514 巷 2 號 3 樓之 2	110.1.1~112.12.31/\$137	\$ 1,641	110.1.1~112.12.31/\$137	\$ 1,64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予本公司之關係人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3年，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4,923仟元及1,641仟元。112年及111年1至12月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1,641仟元及1,641仟元

## (6)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期末餘額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22	\$ 127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122	\$ 127

112 年及 111 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7) 資金融通：無。

(8) 背書保證：無。

##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104	\$ 7,326
退職後福利	7	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計	\$ 7,111	\$ 7,332

(八) 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692,000仟元及1,767,220仟元。
2. 本公司與唐榮公司之進貨合約須支付履約保證金，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2,400仟元及3,000仟元。
3. 截至112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確保貸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6,804仟元及0仟元，帳列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科目。
4.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信用狀金額	NTD 112,292	NTD 196,490
	USD 1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A.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

風險。公司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暴露於外幣匯率風險之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338	30.66	\$ 41,087	1%	\$ 329	\$ -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48	30.71	\$ 69,034	1%	\$ 552	\$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損益情形：經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之權益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1%，112年度及111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均為0仟元。112年度及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594仟元及0仟元。

c.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其投資部位及金融債務，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0,705	\$ 155,278
金融負債	-	-
淨 額	\$ 30,705	\$ 155,27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5,865	\$ 23,972
金融負債	( 12,015)	-
淨 額	\$ 103,850	\$ 23,972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並未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112年及111年度淨利將分別增加831仟元及增加192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2.63%及26.80%，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應收款項：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之4之說明。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

(c)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並未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2,017	\$ -	\$ -	\$ -	\$ -	\$ 12,017	\$ 12,015
應付票據	7,256	-	-	-	-	7,256	7,256
應付帳款	14,207	-	-	-	-	14,207	14,207
其他應付款	37,583	-	-	-	-	37,583	37,583
合計	\$ 71,063	\$ -	\$ -	\$ -	\$ -	\$ 71,063	\$ 71,061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3,482	\$ 9,685	\$ -	\$ -	\$ -	\$ -	\$ 13,167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9,811	-	-	-	-	9,811	9,811
應付帳款	6,590	-	-	-	-	6,590	6,590
其他應付款	34,897	-	-	-	-	34,897	34,897
合計	\$ 51,298	\$ -	\$ -	\$ -	\$ -	\$ 51,298	\$ 51,298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3,473	\$ 11,826	\$ 1,340	\$ -	\$ -	\$ -	\$ 16,639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b>金融資產</b>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3,800	\$ 196,403
應收票據及帳款	603,706	666,406
其他應收款	800	2,687
存出保證金	577	5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417	-
<b>金融負債</b>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12,015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463	16,401
其他應付款	37,583	34,897

3.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2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59,417	59,417
合 計	\$ -	\$ -	\$ 59,417	\$ 59,417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合 計	\$ -	\$ -	\$ -	\$ -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基金受益憑證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係依交易市場收盤價。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12年1月1日	\$ -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未實現評價損益	354
重分類	-
本期取得	59,063
本期處分	-
轉入第三等級	-
轉出第三等級	-
112年12月31日	\$ 59,417
期末仍持有之資產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未實現損益	\$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11年1月1日	\$ 718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103)
未實現評價損益	-
重分類	-
本期取得	-
本期處分	( 615)
轉入第三等級	-
轉出第三等級	-
111年12月31日	\$ -
期末仍持有之資產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未實現損益	\$ -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9,417	市場法	控制權折價、流通性折價	控制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市場法	控制權折價、流通性折價	控制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料來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1%基點，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877	(\$ 877)
	控制權折價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	\$ -
	控制權折價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春原營造(股)有限公司 -特別股	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06,234	\$ 59,417	16.875%	\$ 59,417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新鋼工業(股) 有限公司	春原營造(股) 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 502號3樓之1	營造業；有關營造 鋼鐵結構、橋樑工 程之設計施工業務	\$ 24,515	\$ 24,515	14,760,048	18.75%	\$ 211,816	\$ 143,337	\$ 26,876	(註)

註：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係根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三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文隆	7,623,480	5.84%
李文發	7,623,480	5.84%
富巨春股份有限公司	6,962,488	5.33%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公司係經營不銹鋼加工買賣之單一產業，故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且亦無轉投資子公司而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情事；有關財務報告應揭露之部門資訊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一致。
2. 產品別資訊：本公司係經營不銹鋼加工買賣之單一產品。
3. 地區別資訊：本公司來自單一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均非重大。
4. 重要客戶資訊：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7
租賃協議		附註六之 8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之 23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1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之 1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之 21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之 22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金 額	
現 金		\$ 590	
銀行存款		203,210	
支票存款	\$ 56,640		
活期存款	105,483		
定期存款	30,705		含 USD 1,000 仟元，匯率：30.66
外幣存款	10,382		含 USD 1,338 仟元，匯率：30.66
合 計		\$ 203,800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 42,543	債權餘額未達 5%者
其 他	250,860	
小 計	293,403	
減：備抵損失	( 6,352)	
淨 額	\$ 287,051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春源鋼鐵	\$ 122	
小 計	122	
非關係人：		
A 公司	\$ 19,376	
其 他	305,723	債權餘額未達 5%者
減：備抵損失	( 8,566)	
小 計	316,533	
淨 額	\$ 316,655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不鏽鋼板	\$ 91,748	\$ 226,097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不鏽鋼捲	136,431		
	其他	5,056		
	小計	233,235		
製 成 品	不鏽鋼板	24,971	24,889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下 腳 品	不鏽鋼板	186	448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途原料	不銹鋼捲	1,471	1,471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277)		
淨 額		\$ 249,586	\$ 252,905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公允價值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	\$ -	5,906,234	\$ 59,417	-	\$ -	5,906,234	\$ 59,417	無	
合計		\$ -		\$ 59,417		\$ -		\$ 59,417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	總 價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4,760,048	\$ 199,706	-	\$ 26,886	-	\$ 14,776	14,760,048	18.75%	\$ 211,816	14.35	\$ 211,816	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 1,350	\$ -	\$ -	\$ 1,350	
減：累計攤銷	( 1,148)	( 135)	-	( 1,283)	
合 計	\$ 202	(\$ 135)	\$ -	\$ 67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提供擔保或抵押
購料借款	\$ 12,015	112.12.27~113.01.04	1.85%	\$ 100,000	無抵質押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B 公 司		\$ 3,908	
C 公 司		622	
D 個 人		603	
E 公 司		436	
F 公 司		367	
其 他		1,320	債務餘額未達 5%者
合 計		\$ 7,256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G 公 司		\$ 8,590	
H 公 司		3,306	
B 公 司		1,103	
I 公 司		875	
其 他		333	債務餘額未達 5%者
合 計		\$ 14,207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不鏽鋼板	38,080	\$ 2,890,308	
銷貨收入總額		2,890,308	
加工收入		1,390	
營業收入總額		2,891,698	
減：銷貨退回		( 27,825)	
銷貨折讓		( 1,597)	
營業收入淨額		\$ 2,862,276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原料耗用		
期初原料	\$ 255,015	
加：本期進料	2,669,523	
製成品及下腳轉入	22,970	
減：期末原料	( 233,235)	
本期耗用原料	2,714,273	
直接人工	33,190	
製造費用	65,148	
製造成本	2,812,611	
製成品成本	2,812,611	
加：期初製成品	33,567	
減：期末製成品	( 24,971)	
轉入原料	( 22,942)	
銷貨成本	2,798,265	
其他營業成本		
加：下腳成本	( 3,779)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0,71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657	
營業成本	\$ 2,818,858	

請參閱明細表十三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直接人工	\$ 33,190	
薪資支出	33,190	
製造費用	65,148	
間接人工	10,514	
租金支出	45	
文具印刷	72	
旅費	48	
運費	135	
郵電費	199	
修繕費	3,227	
廣告費	13	
水電費	4,569	
保險費	5,569	
加工費	-	
稅捐	1,744	
消耗品	1,394	
折舊	13,628	
各項攤提	-	
退休金	1,770	
伙食費	1,655	
職工福利	2,030	
交通費	153	
包裝費	29,349	
燃料費	1,995	
委託加工費	5,093	
職業訓練費	110	
書報雜誌	5	
雜項購置	194	
其他製造費用	2,352	
未分攤費用	( 20,715)	
合 計	\$ 98,338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29,868	\$ 19,335	\$ 49,203
租金支出	150	96	246
文具用品	154	352	506
旅 費	35	233	268
運 費	8,878	2	8,880
郵 電 費	647	658	1,305
修繕費	666	305	971
廣告費	134	4	138
水電瓦斯費	507	362	869
保險費	3,801	1,794	5,595
交際費	86	1,734	1,820
稅 捐	173	143	316
折 舊	3,258	1,556	4,814
各項攤提	-	240	240
伙食費	1,304	452	1,756
職工福利	1,598	607	2,205
訓練費	49	43	92
退休金	1,485	608	2,093
什項購置	42	132	174
交通費	1,740	168	1,908
進出口費用	-	-	-
勞務費	3	3,624	3,627
其他費用	1,887	2,468	4,355
合 計	\$ 56,465	\$ 34,916	\$ 91,381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746 號

會員姓名：(1) 王戊昌  
(2) 林志隆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22號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26289098





事務所電話：(02)87705181

委託人統一編號：34008635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05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17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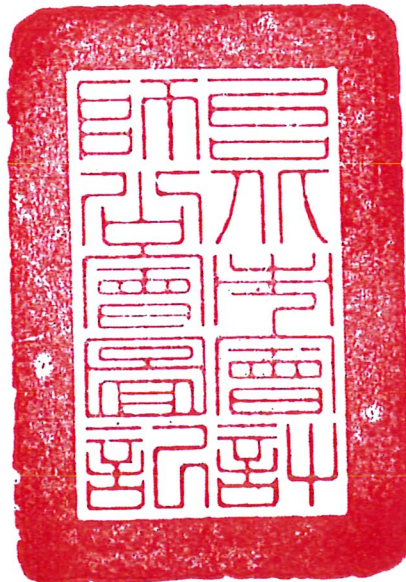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05 日